孫嘉梁 中央研究院數學所助理研究學者 / 台北市新活力自立生活協會常務理事

第一次觀賞這部電影時，整個覺得很荒謬；覺得鹿野先生是一個完全活在自己世界，完全都不在乎其他人感受的人。但是為何這種人身邊還有一大群人自願地支持他如此任性地過生活呢？為什麼他敢在一群正在協助他洗澡的女生面前說出色色的話呢？為什麼他敢利用其他人對他這個重度障礙者的同情與牽掛，來實現自己的心願，並且怡然自得，而不會感到愧疚呢？

第二次觀賞時，雖然不再覺得這個故事如此荒謬，對於鹿野先生的負面觀感也少了許多，但是上面這些問題在我心中仍然是一個又一個的疑惑。

換個角度想，人與人的關係是互相的；所以或許我該好奇的是：為什麼存在著一群足以支持鹿野先生「做自己」的志工？即使他們知道鹿野的父母都還健在，即使他們必須冒著一定程度的法律風險來進行具有某種程度危險性的協助工作，例如抽痰。我甚至在思考，如果將這些志工換成有給職的個人助理，對於這個協助關係會有什麼影響？

「鹿野家族」這個驕傲的認同感，能夠單純用錢買到嗎？我並不意味著「協助障礙者的工作」都應該是「做功德」！實際上我非常反對這種「功德說」；因為使用這個概念的人，很容易將「被協助者」是為需要被救濟的「客體」，抱持這樣想法的協助者，最終應該都會變成電影中，認為鹿野先生「過太好」，而用電話辭職的那位志工吧！反而我們應該思考的是，在什麼樣的情境下，障礙者的個人助理會得到物質報酬之外的成就感？就像電影中，志工美咲看到接受氣切後的鹿野，在暗地裡不斷嘗試後，終於拿回自己唯一的生存武器－－說話的能力，那個瞬間難以言說的感動！

電影中也毫不避諱地呈現鹿野先生的情慾需求。令我有些困惑的一幕是：為何鹿野要求志工田中與他一起觀看成人影片？這一幕或許在問，整個社會應該迴避重度障礙者的性慾，以避免尷尬？或者這樣的刻意迴避反而更尷尬？當田中看片看到忍受不住而去旁邊「解決」時，鹿野的慾望要怎麼辦？

當自己心儀的志工美咲無意間發現書架上的情色雜誌時，鹿野推托地說：是給其他志工看的！美咲卻率直的提出自己對於「重度障礙者是否有性慾」的疑問。如果鹿野那個帶著醫學常識的回答，讓美咲覺得自己的問題很蠢，那麼社會上大多數人對於「重度障礙者性慾」的認知是否同樣地蠢？或著是以「視而不見」的敷衍心態來面對這項人的基本需求？

劇情中另一個有趣的部分，是田中替鹿野寫情書給自己的女朋友美咲，並希望美咲答應鹿野的出遊邀約。田中並沒有察覺，自己是利用女朋友來實現對於鹿野的憐憫；但被利用的美咲在第一時間就感受到自己「被男朋友推給另外一個男人」！而當田中知道，美咲當初為了參加聯誼而假冒身分的時候，產生的最大困擾竟然是不知道該如何面對自己的父母，而不是如何處理自己與美咲正在交往中的關係。這裡我們或許可以思考的是，田中不也是活在自己的世界裡嗎？而對於美咲而言，比起面對男朋友田中，自己與鹿野相處時反而更感覺自在！我們永遠無法知道美咲是否曾經愛上鹿野， 但當田中諷刺美咲做善事竟然可以做到「差點跟鹿野先生上床」時，美咲反唇相譏地回應「你怎麼知道不是真的愛了！」，明顯地是要將田中為了掩飾自卑而築起的優越感打碎重練！

當然，鹿野先生還是一個「高度活在自己世界裡」的人；縱使他這樣做只是為了讓自己能夠享有與其他人同等的自主性，為了不讓母親的餘生全部葬送在照顧工作上，為了讓社會知道一個時時刻刻需要協助的障礙者，也可能既不住在機構也不依賴父母而生活。鹿野先生仍舊要承受許多殘酷的現實，包括：一些志工認為他「過太爽」而離開，陪伴過夜的志工因為睡眠被剝奪而脫口說出的怨言，因為做出不適當的舉措而導致自己心儀的美咲兩次不告而別。

然而，承受著公開求婚被拒絕的尷尬，鹿野先生卻有機會了解：自己在美咲心中是「一個偉大而重要的存在」。當自己的生命走到末期，看到美咲再次回到身邊，並且與自己也很重視的田中和好，鹿野不但確認了「偉大重要的存在」並非一個應付場面的說詞，看到自己所在意的兩位志工找回了幸福，應該也了結了一樁重大的心事！

無論這部電影與其原著小說的內容，帶有幾分真實、幾分杜撰，這部文學作品都讓大家看到重度障礙者真實的生命處境，以及，當我們能夠跳脫功利主義的思想箝制時，這樣的生命可能與社群發生怎樣的關係？或許，當越來越多人看到了這些，整個社會比較不容易認為，支持障礙者自立生活的各種制度，都只是為了「保障人權」的資源耗損；而能夠開始想像，這些制度對於人與人的關係可能帶來什麼改變？例如，或許會引起更多人開始思考：在這個重視個人自主性的時代中，如何能防止因為人際疏離而導致人人都感受到的不安全感？如果一個社會制度能夠支持重度障礙者有尊嚴的自主生活，那麼我想任何人都能夠沒有後顧之憂地追求自己的夢想！

這樣一個讓每個人都享有尊嚴並感到安全的社會制度，真的是台灣整體財政無法負擔的嗎？或者其實是資源分配的議題？

以上是我今天想說的。謝謝大家的耐心，也期待各位接下來的回饋！